

前些天,老爸给我打电话,叫我们一家人过年早些回去,别错过了他办的“春晚”的彩排。

老爸办“春晚”,是从大前年冬天开始的。那时,老爸刚从语文教师的岗位上退下来,一时有些不适应。他在满街转悠时发现,村里的很多男人闲着没事干,不是聚在一起喝大酒,就是打麻将赌博,很多夫妻为此吵闹不休,甚至离婚。

老爸想改变这种现状,经过一番思考,受央视“我要上春晚”节目的启发,萌发了在村子里举办“春晚”的想法。他觉得,这样就能把村民们拢一堆儿,便不会再无事生非了。这个想法得到了村支书的支持。于是,老爸便开始积极为他的春晚筹措开了。

巧妇难为无米之炊,办“春晚”第一步是招募“演员”。每天吃过早饭,老爸就开始走家串户“招贤纳士”,那些能歌善舞的少男少女,早年间的二人转民间艺人,会表演快板和小品的村民,都被老爸纳入重点邀请对象。

村民一听说上“春晚”,一个个都积极响应。但也有例外,老爸在去请“达人张”时就碰了软钉子。“达人张”真名张大顺,能惟妙惟肖地模仿“刘能”和“赵四”,曾经在市电视台参加过达人模仿秀,人送外号“达人张”。达人张是见过大场面的,根本不屑于老爸办的乡村春晚,婉言拒绝。但老爸百折不挠,“三顾茅庐”之后,张大顺答应出席“春晚”,但他提出要像本山大叔那样“压大轴”。

接着,老爸又开始审查和彩排春晚节目。老爸力求做到歌曲舞蹈、相声小品、杂技武术,一个都不能少。为此,老爸特地去镇上请来职专学校的舞蹈和音乐老师,让专业人士亲临指导演员排练。老爸还亲自操刀,结合本地风土人情,编写了一些乡土小品和相声曲目。

像“央视春晚”一样,舞蹈《开门红》因其欢乐喜庆、热烈泼辣,而被老爸定为“春晚”的开场秀。其他“春晚”节目,也在老爸的安排下,有条不紊、如火如荼地进行着彩排……

大年初二晚上,老爸的“春晚”如期在村委会的大礼堂上演,我们全家都去给老爸捧场。晚会进行了两个多小时,其间高潮不断,掌声如潮。村民给予老爸春晚很高的评价,他们说,老爸的“春晚”,本乡本土、原汁原味、情真意切、温暖感人。在“春晚”结束时,老爸高调表示,只要村民们喜欢,明年他还继续办“春晚”。

如今,父亲办“春晚”已经有四届了,每一届都深受村民欢迎。不仅改善了村子昔日混乱不堪的风气,更为农村培育出了一批文艺人才,很多技艺平平的乡村艺人因为参加了父亲的“春晚”,开始在省市文艺大赛中崭露头角。

【下期征文预告】

有故事的人

我曾经不喜欢母亲

对于母亲,我是有许多不喜欢的。

6岁。周末,母亲拎着一条活蹦乱跳的鱼回来,然后,油锅刺啦作响,一条鱼结束了短暂的生命。我远远观看,有些血腥,更厌恶那挥之不去的腥味。

鲜鱼炖熟,母亲自己不吃,却得意地端给我。我抗拒地推开:“难闻,不吃。”母亲再三说了一通大道理。我不买账。母亲火了:“你怎么这么不听话,大人花这么多的钱买来,自己舍不得吃,你吃了会死啊?”我心里怨想,自己不爱吃,却偏要我吃。

8岁。冬天,远方亲戚探望,留赠一件“棉猴”(当时流行的一种蓝色带帽中长棉袄),母亲欢喜得不得了,我怎么看都觉得丑。可是,第二天,母亲还是不由分说给我套上,将帽子一扣,满意地打量:“这下可暖和了。”我真是无脸见人,一肚子怨气。

10岁。母亲当了班主任,忙到顾不上捯饬自己,衣服着实有些难看。

老师要开家长会,我不想母亲来,偷偷隐瞒。结果,母亲不知哪里来的消息,慌里慌张跑来,一身皱巴巴的衣服还沾满粉笔灰。我迟迟都不想过去认她。

12岁。我疯狂追星,痴迷翁美玲、黄日华,整天沉浸在港剧中不能自拔。母亲发现端倪,没收我的贴画,坚决抵制追星风。

后来,翁美玲去世,母亲还不忘借题发挥:“这就是你的偶像?能给你做啥榜样?我们小时候,偶像都是居里夫人、华罗庚这样的科学家。”

15岁。我情窦初开,暗暗喜欢阳光帅气的班长,偷偷写信,鬼鬼祟祟藏在床下。母亲打扫,大白天下,非常气愤,居然动用一切关系,将我转学到县城,她也随之调动。那一年,我对“孟母三迁”的典故恨之入骨。

25岁。我怀孕,母亲比我还开心,乐颠颠揣了一包袱棉衣棉裤来,说孕妇绝对不能受寒,逼着我整个孕期都穿成一只笨熊。

□王敏莉

怀胎十月,顺利分娩,女儿呱呱坠地。母亲将那个小家伙抱到我面前说:“快看快看,长得真俊,和你刚生下来一模一样。哎,转眼,你也当妈了。”

是啊,我都当妈了,我可不能活成母亲的样子,女儿该多么不喜欢。

可是,女儿真的太让我费心了。

因为缺钙,医生建议多吃虾皮,我们便做汤、凉拌、剁馅,女儿不配合,一口都不吃。我终于爆发了,吼她:“你咋就不懂事呢,吃,必须吃,不吃就灌你。”

上了小学,女儿居然还对我的装扮挑肥拣瘦,说某某妈妈的裙子最漂亮,某某妈妈和明星一样美丽。她所在的舞蹈班参加市电视台春晚,允许一名家长陪同,竟嫌弃我“老子”,要小姨陪她去。

女儿14岁,已然是个清纯可爱小女生,身边不时有小男生围着打转,我的警觉性激涨。有眼线反映,女儿每天都在放学后到学校操场“约会”。这简直是要造反,我理直气壮赶到操场,不容分说就将女儿拎回家,而且气势汹汹扬起了巴掌。女儿边哭边喊:“你凭什么把我抓回来。我讨厌你,我讨厌你。”这声音让我一怔,场景却是那么熟悉。

事情最后真相大白,女儿不过是和男孩子在操场练习元旦晚会的节目,绝对是纯正友谊。我不好意思地约女儿谈谈,歉意地告诉她:“希望你理解妈妈,等你长大你会懂得。”女儿恨恨地看着我,说:“是啊,我知道,生了孩子就可以随便欺负她。”

我不由哑然,岁月轮回,如今的我竟和当年的母亲如出一辙,不知不觉中,我还是变成了自己不喜欢的样子。可是,于母亲,从来没有此时此刻,让我对她的固执的爱如此通透了解。原来,世间的母爱都如老母鸡一般,总想撑起一双可以遮风挡雨的翅膀,哪怕孩子希望早日看见风和阳光。

□白诗淇

白杨林里的看车人

我们学校最东边,有一片白杨林。后来校方把那儿规划为停车场,但由于校区老旧,经常有小偷翻墙光顾,有些“天才”甚至能一晚上悄无声息地偷几十辆自行车。

见学生反映实在太大了,校方便聘请了个退休老头来看管,他就住在杨树林旁边一间破屋子里。

我第一次见他,就差点和他打一架。那天上午八点半要考数学,可我起晚了,蹬着自行车赶到学校时已经八点二十,我把车往停车场旁边一放,就要往教学楼里冲。

“站住!”那声音大极了,以至于现在回忆起来,我的耳膜仍嗡嗡作响。我扭头一看,是个瘦瘦的老头,看年龄得有七十了。

他个头不高,穿一身褪了色的绿军装,头发花白,皮肤粗黑,一脸皱纹,直直地站那儿就像一棵树皮龟裂的老杨树,双目炯炯有神。

“你叫我?”

“把自行车停到里面。”他往杨树林里指了指。

我顺着他的方向一看,这才注意到,原来杂乱不堪的停车场变样了,一辆辆自行车停得像是待检阅的仪仗队,横平竖直。

“大爷,有急事,我赶时间。”我小心翼翼地赔着笑。

“停到里面去!”他像是没听到一样。

我看了下手腕上的表,现在已经八点二十了,我懒得再跟他解释,转身就跑,刚迈出步,一只手像铁钳一样锁住我胳膊。

我没办法,只能乖乖停好车,他这才挥挥手放行。走出好远,我听到后面一阵吵闹声,回头看了看,原来老头又跟人抬上了,但不幸的是这次抓住的是一个体育系的男生。

男生一米八多的个头,吼起来嗓门比他都大,一甩手就把老头弄了个趔趄,然后拔腿就跑,老头追了几步,我这才注意到他的腿有毛病,跑起来摇摇晃晃的。

后来我就经常见到这老头了,人家都叫他老刘,听同学说是附近村里的一个老农民,跟县

蜗牛

□申学利

1989年,我高中毕业了,没有考上大学,也没有复读再考,就此结束了求学生涯。临离校时,有几个要好的同学邀我远下广东打工,我没有同去。我不是胆怯不敢随行,而是担心正在生病的母亲,我决心留在家乡创业。创什么业呢?我陷入了沉思。

父亲爱听评书,每天吃饭时,他都如醉如痴地听上一段单田芳。评书之后是广告时间,平时不怎么注意广告的我,有一天忽然听到收音机里播送有关养殖蜗牛的广告。广告说,蜗牛养殖,适合家庭庭院,规模大小均可,投入小,回报快,包教包会,提供种苗,回收产品,现金结算……

我一听,这条致富信息太适合我了,就跟父母商量。父母理解我,高中生也不能种一辈子地呀?搞点副业也挺好。

那天,怀揣梦想的我头一回出远门,踏上了从东营开往济南的汽车。

到了济南汽车总站,我拿出记在一张纸上的地址,沿济泺路一直往南走。第一次来到大城市,我甚至不敢坐公交车。

我出门时,为安全起见,将钱装在了贴身的口袋里,随身只背了一个我上学时用过的双肩包,装了些简单的生活用品。

我就这样走过一站又一站,如同跟公交车赛跑一样,累出了一身汗,终于看到了八一立交桥。学习地点就设在八一立交桥附近的一个小区里。

引路的人把我领进一间屋子。屋子不大,摆放着几排学生课桌和几条凳子。其中围着一张桌子坐着几个人正在抽烟喝水,肆无忌惮地谈笑着。

一进屋我就感觉有点不对劲,与我的想象差别太大了,不是正规的培训机构。

见我犹豫,其中一个人马上解释说学校刚走了一拨,他们这里是随到随学,听讲课也行,拿资料回去自己看也行。我想这形式也太简陋,教程也太简单了,肯定没什么技术含量。的确,我看到的学习资料是薄薄的一小本,所谓的蜗牛只是趴在纸箱子里状似小鸡蛋的黑乎乎的寥寥几个,而且都半死不活。

养这个肯定没出路,我不想学了,就找借口说,到外面和朋友商量商量再说。

谁知刚才给我介绍情况的那个人一步上前拦住我说,先交个押金吧,现在种苗少得很,交上押金他给我留着。

我心想我就那么几十块钱,交了押金肯定就打了水漂。我开始怀疑这帮人不是好人,可能是骗子。但是怎么脱身呢?

此时我突然来了尿意,这让我一时有了主意。我一捂肚子问:“老师,厕所在哪里?”还没等他们回答,我就急不可耐地解下双肩包,放在桌子上,抽出一截卫生纸,打开房门跑了出来。

我庆幸我的最后一个动作彻底迷糊住了他们,如果他们之前还有点拿不准的话,撕卫生纸这个举动,最终打消了他们的猜疑。

我一口气跑出小区,拐过好几条街,才定住心神。来学养蜗牛的,却比兔子跑得还快。我那个背了几年的双肩包成了我金蝉脱壳的道具。

命题说明:人人都有故事。我们想做的,是向每一个有故事的人发出邀请,收集故事,激发写作、阅读和分享故事的兴趣。我们希望收集和发布的故事具有非虚构的特质。或者说,我们主要提倡的是另外一种故事——那些你真实经历、耳闻目睹的事,人的回忆和讲述,对一件事情的记录,对一个事物的描述。也许,我们的一次讲述只是关乎个人,但在历史的巨轮上,每个人的经历都浸淫着惊心动魄的时代变迁。写出自己的故事吧,和大家分享。

征文要求:包括个人情感、家庭、工作经历、难忘的事、家族史等等,以及你所熟悉或知晓的各行各业的人与事……总之,必须是真实的(如因回避隐私需要,可将作品中人物、地名等化名)。来稿请尽量不要用附件。

投稿邮箱:qlwbxz@163.com